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館際合作免費服務試行辦法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9/04
制定單位	圖書資訊處	頁碼/總頁數	第1頁/共1頁

## 中山醫學大學館際合作免費服務試行辦法

- 第 一 條 服務對象限本校現職專任教師及在學研究生。
- 第 二 條 每位教師全學年度最多補助新台幣 1,500 元，研究生最多補助新台幣 500 元；採單篇申請件全額補助，不含逾期罰金，無開立收據，額度用畢後敬請自費。
- 第 三 條 113 學年度全校補助額度新台幣 50,000 元，其中教師總額新台幣 37,500 元，研究生總額新台幣 12,500 元。
- 第 四 條 本規則經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 無

※修正記錄：  
 112 年 09 月 0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113 年 09 月 04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